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5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预算批复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和地方规划,衔接需要安排市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项目的规划,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

(二) 贯彻落实国家、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按规定指导、协调全市招投标工作,建设全市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三) 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研判经济发展趋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综合协调全市宏观经济政策,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宏观调控协调机制,推进宏观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

(四) 负责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研究并协调解决全市经济运行有关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五) 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情况,参与制定财政政策、金融发展对策、土地政策和价格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负责全口径外债总量控制、

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综合管理工作,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六)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实验区工作。

(七) 承担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职责,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安排市本级基建资金,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和涉及综合平衡、重大布局的重大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重大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参与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有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方向,研究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目标、政策及措施,指导协调矿产、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的国际合作。牵头组织特重大自然灾害的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八) 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次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进全市工业

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九）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进落实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组织拟订全市区域协调发展及资源枯竭城市经济转型、全面振兴、县域经济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全市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负责协调推进全市“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协调推进与蒙东地区的合作工作。

（十）研究分析国内外和省内外市场状况，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相关工作，编制全市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健康、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统筹推进全市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研究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十二）负责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的建议，牵头拟订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相关体制改革建议，按权限实施对能源项目和计划的管理，负责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负责全市石油、天然气（包括天然气、煤层气和煤制气，不包括城镇燃气）管道保护工作，统筹协调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

（十三）推进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

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全市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十四)负责价格和收费管理,做好价格总水平调控。负责本市重大价格改革与政策协调;监测预测本市价格总水平的变动,研究提出价格总水平的调控目标、价格政策措施和价格改革的建议;研究制定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并组织实施;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的管理;负责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项目的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提供本市价格公共服务,规范市场价格秩序。

(十五)研究建立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协调配合机制,协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组织交通行业间政策、规划和计划的衔接平衡。研究全市铁路发展规划,协助国家、省市重点铁路项目的征地拆迁等工作,积极推进地方企业、厂矿废弃铁路专用线的开发管理工作,完善高铁间联络线的规划与建设成网工作。

(十六)研究分析全市金融运行情况,拟订阜新金融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本地区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引进,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阜新的资金投入;拟定全市地方金融机构发展规划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推进企业上市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本市互联网金融行业规范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行业

发展政策和监管措施并组织实施,整顿和规范地方金融秩序工作,协调落实市委、市政府打击非法集资各项工作部署。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研究提出粮食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监测市内粮食和重要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根据需要提出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负责监督执行国家、省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承担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

1.进一步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投资审批事项。(1)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等重大项目外,按照“谁投资、谁决策、谁收益、谁承担风险”的原则,最大限度缩小审批、核准、备案范围,切实落实企业投资自主权。(2)对已列入市级有关规划需要审批的项目,除涉及其他地区、需要全市统筹安排或需要总量控制的项目以及需要实行国家安全审查的外资项目外,在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原则减少审批后,一律由地方政府审批。对下放投资审批权的项目,相应调整相关前置审批权限,

提高效率。(3)根据国家、省审批、核准投资项目目录明确的范围、程序、标准和时限,简化手续、优化程序、在线运行、限时办结,依法及时公开项目审批、核准信息。

2. 完善和加强宏观调控,强化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引导和约束作用。(1)加强发展规划制定、经济发展趋势研判、全局性事项统筹、经济体制改革协调等职能,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强化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约束和导向作用。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宏观调控协调机制,推进宏观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提高相机抉择水平,增强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2)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进落实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协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3. 强化统筹推进数字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特重大自然灾害灾后恢复重建、生态补偿机制和指导协调矿产、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的国际合作等职责。

(二十)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行业管理部门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方面的职责分工。(1)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综合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2)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履行市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职责。(3)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市本级基建投资计划综合管

理工作。行业管理部门负责提出本行业发展建设需求,执行经市政府同意后下达的市本级基建投资计划,加强项目实施和监管。

2. 与有关部门在规划方面的职责分工。有关部门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分管领域市级专项规划,并制定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对需要安排市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项目的规划,要征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意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有关市级专项规划与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上报市政府批准的规划,有关部门须征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意见。

3.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4. 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职责分工。需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申报和管理。需报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项目,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申报和管理。(2)企业技术中心管理职责分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等有关部门负责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工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上报省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

5.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实施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6. 关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方面的职责分工。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协调配合机制,市交通运输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组织交通行业间政策、规划和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有关重大问题。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负责生产要素的运输综合平衡与调节,协调组织应急物资的紧急调运。

7.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中介组织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提出中介组织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促进和规范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介组织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监督管理工作。

8. 关于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工作的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PPP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

完善体制机制,强化PPP项目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项目规划、审核、储备等工作,并适时发布和组织推介,对各县区政府PPP工作情况进行绩效考核等。市财政局负责与省财政厅沟通协调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物有所值评价、财政可承受能力论证、政府采购监管等工作,落实中央及省财政有关奖补政策,对PPP项目涉及的财政补贴实行预算管理。

9. 与市应急管理局的职责分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市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市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市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拟定投资计划,纳入财政预算。

10. 与市储备粮管理公司的职责分工。市储备粮管理公司负责承储的省级储备粮的经营管理,对其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负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依法对市储备粮管理公司承储的在阜新区域内的储备粮政策执行和管理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年度考核。

11. 关于推进阜新地区生态建设沉陷治理的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政策研究,采煤沉陷综合治理试点申报工作及实施方案论证工作,负责中央预算内资金的争取工作。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协同县区做好沉陷区地质勘测,项目规划上报和实施工作。市住建局负责组织实施沉陷区搬迁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为纳入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设置下列内设机构：

办公室、行政审批与政策法规科、国民经济综合科、体改运行与振兴科、固定资产投资科、项目管理科、工业与民营经济科、农村经济科、服务业与利用外资科、社会发展与交通运输科、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科、区域协调发展科、价格与收费管理科、成本调查监审科、粮食与物资储备管理科、粮食物资执法督查科、金融党建与协调服务科、金融风险防控科、能源综合与新能源科、化石能源与安全监管科、国防动员规划督导科、动员潜力科、人防管理科、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科）。

第二部分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5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155189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1.8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155189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1,465.42万元；
2. 项目支出86.47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1个，涉及资金 86.47 万元。

2025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29.57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64.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0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4.9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4.9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4年	2025年
合计	4.9	4.9
1.因公出国（境）费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9	4.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	4.9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5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5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 个，涉及资金 86.47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为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项）：反映用于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的支

出。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食物资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粮油和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年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1.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5.7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0.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6.47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51.89	本年支出合计	1551.8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51.89	支 出 总 计	1551.89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1.89	1465.42	1400.47	64.95	86.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10401	行政运行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9	172.49	170.83	1.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49	172.49	170.83	1.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8	23.68	22.02	1.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24	144.24	144.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	4.57	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95.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7	95.77	95.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82	67.82	67.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95	27.95	27.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1	120.1	1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1	120.1	1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1	120.1	120.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6.47				86.4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6.47				86.47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80				8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6.47				6.4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1.89	一、本年支出	1551.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1.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5.77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51.89	支 出 总 计	1551.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1.89	1465.42	1400.47	64.95	86.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10401	行政运行	1077.06	1077.06	1013.77	6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49	172.49	170.83	1.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49	172.49	170.83	1.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8	23.68	22.02	1.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24	144.24	144.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	4.57	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95.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7	95.77	95.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82	67.82	67.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95	27.95	27.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1	120.1	1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1	120.1	1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1	120.1	120.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6.47				86.4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6.47				86.47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80				8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6.47				6.4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5.42	1400.47	64.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9.24	1289.24	
30101	基本工资	443.85	443.85	
30102	津贴补贴	244.8	244.8	
30103	奖金	237.77	237.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24	144.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82	67.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5	27.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1	2.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1	1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71	76.76	64.95
30201	办公费	44.32		44.32
30228	工会经费	14.07		14.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		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6	76.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1.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7	34.47	
30302	退休费	22.02	22.02	
30304	抚恤金	6.96	6.96	
30305	生活补助	4.57	4.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2	0.9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	0	4.9	0	4.9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37001辽宁省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109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3.2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53.64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45.9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0.9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1.66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切实将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推动阜新全面振兴的政策保障，加强项目储备与建设，有效推动项目落地，以高质量项目支撑高质量发展，构建阜新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5年12月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5年12月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5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5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5年12月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5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5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5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5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5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5年12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发生次数	<=	0	次	2025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5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5年12月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信访问题处理率		提高		2025年12月
		社会效益	群众网上投诉形势 平稳向好		提高		2025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提高		2025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逐步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		2025年12月
			建立制度规范档案 管理		完善		2025年12月
		创新驱动发展	不断创新发展		提高		2025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辽宁省阜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6.47						
总体目标	1.保障政策性粮食挂账利息偿还工作；2.保障粮食安全监测工作；3.保障粮食执法监管工作；4.保障粮食应急演练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专项行动次数	>=	1	次	2025年12月
			监测次数	>=	140	次	2025年12月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培训区域覆盖率	>=	80	%	2025年12月
			执法评估发现问题处置反馈率	>=	85	%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执法办案及时率	=	85	%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覆盖面	>=	85	%	2025年12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事业单位满意度	>=	85	%	2025年12月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 **

单位: 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